

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后宰门院区污水处理维保项目合同

甲方：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乙方：西安汇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6月26日

西北妇女儿童医院后宰门院区污水处理维保项目合同

西北妇女儿童医院（以下简称甲方）经部门集中采购，选定西安汇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后宰门院区污水处理维保采购项目成交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标的及金额

本合同标的为：乙方向甲方提供后宰门院区污水处理维保，合同金额如下：

序号	名称	合同金额（小写）	合同金额（大写）
1	后宰门污水处理维保	¥307000.00	叁拾万柒仟元整
合同金额包含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所需的费用，如交通费、食宿费、税费等，甲方无需为此项目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完成甲方后宰门院区污水处理运行维保服务项目。要求所需的人员工资、设备维护保养、药剂购买、环保检测、格栅、水池和污泥的清理及处置、清掏清理化粪池、提升井、食堂隔油池及附属管道清理、税费等所有费用（水、电等能源费用和单次或单个零配件价值 1500 元以上的设备运行维护费用除外）。

（一）运行维护管理范围

甲方后宰门院区已建投用污水处理站，设备设计处理水量 300m³/天，平均处理污水量约 120m³/天。医院污水由来自住院部、门诊室、浴室、卫生间、办公室等场所排放的污水组成。该污水与一般生活污水类似，其中除含有机和无机污染物，如各种药物、消毒剂等污染物，还含有大量病菌、病毒和寄生虫，成份较为复杂。污水处理站出水水质标准应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的预处理标准规定。

定期清掏清理全域权属管辖区域内所有化粪池、提升井、食堂隔油池及疏通

全部配套附属管道、连通管网、井室构筑物。

(二) 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设施及系统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设备情况
1	污水站内公共区域	普通轴流通风风机及连接风管	1	套	2026 年 3 月改造时更换
		通风风管	1	条	2026 年 3 月改造时刷新
		风机房	1	座	2026 年 3 月改造时刷新
		电缆桥架	1	套	2026 年 3 月改造时刷新
		围栏栏杆爬梯	1	批	2026 年 3 月改造时刷新
		井盖	2	块	2026 年 3 月改造时刷新
		墙面顶面地面	1	套	2026 年 3 月改造时刷新
		罗茨风机管道	1	套	2026 年 3 月改造时刷新
		输水管道	1	批	2026 年 3 月改造时刷新
		井盖支撑	2	组	2026 年 3 月改造时更换
		调节池井盖	1	套	2026 年 3 月改造与地面平齐
2	提升井	浮球液位开关和时控系统	1	套	2025 年更换液位开关 新增时控系统
		提升泵	1	台	2025 年更换新泵
		池顶开孔+安装井盖	1	套	2026 年 4 月改造
		池内砌墙安装过墙管	1	套	2026 年 4 月改造
3	化粪池	浮球液位开关	1	套	2018 年改造时新增设备
		提升泵	1	台	2018 年改造时新增设备
4	调节池	搅拌机	1	台	2018 年改造时新增设备
		提升泵	2	台	2021 年改造时更换
		格栅机	1	台	
5	1 号生化池	浮球液位开关	1	台	2026 年 3 月改造时更换
		进水电动阀	1	台	2026 年 3 月改造时更换
		滗水器	1	套	2021 年改造时更换
		曝气系统	1	组	2026 年 3 月改造时更换
		人工清理	1	批	2026 年 3 月改造
6	2 号生化池	浮球液位开关	1	台	2026 年 3 月改造时更换
		进水电动阀	1	台	2026 年 3 月改造时更换
		滗水器	1	套	2021 年改造时更换
		曝气系统	1	组	2026 年 3 月改造时更换
		人工清理	1	批	2026 年 3 月改造
7	消毒池	次氯酸钠加药泵	2	台	2024 年 4 月更换 1 台新设备
		次氯酸钠储存罐 500L	1	个	2026 年 4 月改造时更换
		消毒池回流泵	1	台	2023 年 9 月新增新设备
8	脱泥系统	板框压滤机	1	台	2026 年 3 月改造新增 替换污泥处置设备
		螺杆泵	1	台	2026 年 3 月新增设备
		污泥中间桶	2	套	2026 年 3 月新增设备
9	风机房	罗茨风机	2	台	2021 年改造时更换

序号	设备设施及系统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设备情况
		换气扇	1	台	
		除锈刷新工作	1	套	2026 年 3 月改造时完成
10	进水系统	进水电磁流量计	1	台	
		进水管路	1	套	2025 年 1 月维修时更换
		进水电磁阀	2	台	2025 年 1 月维修时更换
11	排水系统	排水电磁流量计	1	台	2025 年 5 月改造时新增
		排水泵	1	台	2025 年 5 月改造时新增
		排水液位开关	1	套	2025 年 5 月改造时新增
		排水电气柜	1	台	2025 年 5 月改造时新增
12	污水站值班室	控制电气柜	1	台	2016 年 3 月
		动力电气柜	1	台	2016 年 3 月
		在线气体检测仪	1	台	2024 年 3 月新增
		便携式余氯检测仪	1	台	2023 年 7 月新增
		便携式气体报警仪	1	台	2023 年 8 月新增
		楼梯间换气轴流风机	1	台	2025 年 8 月新增
		PLC 控制器及自动化编程	1	台	2026 年 4 月改造时完成
		电气柜线路改造	1	批	2026 年 4 月改造时完成
		触控屏及人机交互编程	1	台	2026 年 4 月改造时完成

备注：具体设备情况以现场踏勘为准

日常设备运行维护耗材清单包含 1500 元内（含 1500 元）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1	耐磨高温黄油润滑油	批	1
2	风机专用齿轮机油	批	1
3	风机三角皮带	批	1
4	风机空气过滤网	批	1
5	DN15 风机泄压阀	批	1
6	水泵专用齿轮油	批	1
7	配电柜继电器、接触器等元器件	批	1
8	配电柜按钮开关	批	1
9	计量泵密封	批	1
10	计量泵隔膜 220v、32L/h	批	1
11	12W 值班室 LED 灯盘 SPB-2800	批	1
12	防锈底漆	批	1
13	防锈面漆	批	1
14	液位浮球开关	批	1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15	压力表耐震正压	批	1
16	压滤机滤板密封垫片	批	1
17	管道维修包（生料带、胶水、密封垫等）	批	1

化粪池及附属管道管网参数

序号	区域	设备/设施	管线分布		数量
			支管管路	主线管路	
1	后宰门院区	化粪池	住院部洗手池→排水支管 住院部卫生间→排水支管	排水支管→主管→医院化粪池	57m ³
2		提升井	门诊楼洗手池→排水支管 门诊楼卫生间→排水支管 连接楼洗手池→排水支管 连接楼卫生间→排水支管	排水支管→主管→提升井	12m ³
3	后宰门院区家属院	化粪池	家属楼→排水支管 报告→排水支管 后院卫生间→排水支管 供应室卫生间→排水支管	排水支管→主管→家属院化粪池	88m ³
4	后宰门院区食堂（一层东墙外）	食堂隔油池	厨余污水→排水支管	排水支管→隔油池（隔油池→家属院化粪池）	12m ³
5	社会路家属院（老楼）	化粪池	家属楼生活废水→排水支管	排水支管→主管→老楼化粪池	20m ³
6	社会路家属院（新楼）	化粪池	家属楼生活废水→排水支管 锅炉房排水→排水支管	排水支管→主管→新楼化粪池	150m ³
7	管道疏通	污水管道	全域权属管辖区域内所有配套附属管道、连通管网、井室构筑物		

水质检测清单

序号	项目	频次	备注
1	化学需氧量	1 次/1 月	委托有资质单位出具检测报告
2	五日生化需氧量	1 次/1 月	
3	氨氮	1 次/1 月	
4	悬浮物	1 次/1 月	
5	PH	1 次/1 月	
6	总余氯	1 次/1 月	
7	粪大肠菌群	1 次/1 月	
项目 1-7 不定期检测		4 次/1 年	
沙门氏菌检测		4 次/1 年	
志贺氏菌检测		2 次/1 年	

药品使用量清单

序号	名称	化学品名	计划年用量
1	次氯酸钠	污水消毒	5 吨
2	次氯酸钠	污泥消毒	5 吨
3	絮凝剂	污泥 PAM	60kg

污泥及格栅栅渣处置量：0.5 吨/年。

（三）项目要求

1、运行处理要求

- ① 负责污水处理设备、设施的日常维护保养（含年度例行维护）；
- ② 负责甲方后宰门院区医疗污水、废水的集中处理，确保达标排放；
- ③ 服从环保部门及甲方的监督管理。按照甲方排污许可证副本中对排污单位自行监测要求内容，进行相应监测和检测并出具合格报告；如监测中发现有不达标排放的行为，乙方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④ 每天专人进行污水处理，填写污水处理运行情况记录表，按月报送甲方存档；

⑤ 定期清理系统污泥及格栅渣，并与有资质的处置单位签署危险废物处置合同，定期进行处置；

⑥ 全域权属管辖区域内所有化粪池、提升井、食堂隔油池及全部配套附属管道、连通管网、井室构筑物；凡属甲方产权所有、日常运维管辖的排污纳淤设施点位，均统一纳入本次服务作业范畴，全额覆盖、一体实施清掏与应急疏通工作。具体要求为：全域范围内所有化粪池、提升井、隔油池，每年专业清掏、淤积清理、污物清运不少于 2 次；全域配套附属管道及管网，出现堵塞、淤积、排水不畅等情况时，须全天候响应、即时到场疏通清理，保障设施正常运行。

⑦ 水处理药品及药剂的采购、保管、使用等，确保项目运行中各环节的安全。

（四）项目技术要求

按照项目所在地环保部门要求，在保证处理出水水质达标的基础上，须做好工艺机械设备、自控及电器设备的维护保养，做好水处理建筑物相关土建设施的养护和卫生保洁工作，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

（五）维护要求

1、乙方应设置专门的设备及设施维护管理机构，配备专职管理人员，负责维护保养、检修、维修、故障鉴定和更新等管理工作，建立完善的设备及设施管理制度、设备操作规程、设备及设施维护规程以及点检、巡检标准，制定严格的岗位责任制。

2、乙方应按有关规范、规定的要求对各种设备、设施做好日常维护保养。

3、主要设备完好率要求不小于 98%；无备用的设备完好率要求不小于 99%。

（六）技术培训等要求

1、乙方应组织对运行维护管理人员进行技术培训，使其了解处理工艺，熟悉本岗位设施、设备的运行要求和技术指标，熟悉掌握本岗位工作技能。

2、培训内容包括：污水处理基本理论、水污染控制法规与标准、污水处理机电设备、污水处理厂自动化控制的基本知识、污水处理厂的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各工种的专业培训等。

3、在运行维护管理过程中，乙方应不定期的对运行维护管理人员进行培训，使其掌握新的专业知识和技能。

（七）项目运行维护管理要求

1、组织实施要求

（1）乙方应向甲方或其指定的管理机构提交运行维护管理方案，方案中应包含：项目概况、运行维护管理组织架构、工作职责和纪律规范、运行维护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安全规程等内容，并根据方案审核意见修改完善。

（2）运行维护管理方案确定后，应制定进场计划，组织有关运行管理人员进场并购置办公、生活用品和生产工具。

（3）乙方应组织对运行维护管理人员进行技术培训，运行维护管理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4）考核通过的运行维护管理人员按照运行维护管理方案的要求对厂区进行运行维护管理，并接受主管单位的监督。

2、项目运营管理人员及设备要求

（1）人员要求：现场服务人数配置 3 人，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每班次在岗人员不少于 2 人，确保污水处理站各项工作有序推进、稳定运行。项目所配人员须具有污水处理资格证书。

（2）根据运行维护管理要求，以高效、精简的原则设置运营管理人员，运营操作工；而且乙方应根据本项目情况，自行配备必须的办公设备、化验检测设备、

维修维护设备。如乙方拟对投入维保人员进行调整，需向甲方提出申请，且调整人员须具备同等污水处理资格证书。

(3) 乙方根据本项目要求提供核心服务人员 9 人，其中项目经理杨建莉、运营部副经理张保京、污水处理站长王艺、污水处理运维人员 2 人、电气工程师 1 人、设备工程师 1 人、财务和行政各 1 人。其他相关工作人员根据本项目需要可进一步调整。

3、项目管理要求

(1) 考核管理要求

① 水量考核：在合同期内，污水处理量以实际污水处理达标水量、水质指标，根据业主要求，每天记录，每月统计上报。

② 水质考核：在合同期内，根据进出水水质指标表所列指标及进出水水质进行考核管理。

(2) 监督管理要求

乙方应配合上级主管单位对本项目的监督管理。甲方对日常运行情况进行监督管理，乙方每月应抽检进出水水质送有资质的检测单位进行检测。

(3) 管理制度要求

乙方制定管理办法及考核标准，乙方根据采购方管理办法制定具体的管理制度，确定运行岗位，工作职责、操作规程，纪律规范等，组织协调好日常运行管理工作，确保运行管理服务高质量完成。

(4) 运营期内各类紧急情况下的应急预案要求

包括就如何建立应对和处理各种突发事件如战争、自然灾害、疫情、涉及发生危害周边设施财产、生态环境及人员生命的公共安全事故等的应急快速反应机制等方面的考虑，以及防汛抢险措施。

(5) 安全防护、文明运行的要求

① 乙方必须落实安全生产措施，按甲方以及有关部门的要求，维护作业人员上岗前必须进行安全教育和技术培训，为上岗工人配置统一的工作服和安全防护用品，自行解决安全作业问题。

② 乙方应按实际上岗人数自行到有关部门申办有关用工手续，为员工劳动购买保险手续和办理暂住证等手续，安排好下属人员的住宿和安全教育管理工作。

③ 本项目用电未经甲方以及有关部门的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原供电线路和驳接线路挪作他用。

④ 乙方按要求定期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杜绝任何用电设施发生漏电现象，确保安全、正常运行。

⑤ 乙方在检查维护水泵、闸阀门、管道、集水池等设备设施时，必须采取防硫化氢等有毒有害气体的安全措施。

⑥ 乙方做好安全标示、防护等工作，确保人员安全。

⑦ 安全生产：乙方应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措施，制定应急预案，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检查机构，并定期向甲方汇报，接受检查并按照甲方的意见进行整改。

⑧ 本项目的安全生产责任由乙方承担。

⑨ 代表甲方负责含环保检查、会议及其他相关污水站运行的全部事宜。

（八）知识产权和保密要求

1、知识产权：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2、保密要求：乙方在服务期间所获悉的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其他信息等，未经许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不得将保密信息用于工作职责以外的任何目的、不得擅自复制、下载、拍摄或以其他方式获取保密资料、不得私自留存涉密载体

(如文件、U 盘、账号等)。以上所述,如有泄密,甲方有权解除服务合同。保密期限为永久。

三、商务要求

1、服务地点:按甲方指定地点组织实施。

2、服务期限:计划服务期 3 年,合同一年一签,合同到期后根据考核情况续签。维保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本次为第一年,即 2026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止。

3、付款方式:银行转账,分期付款。甲方每六个月结算一次服务费用,即 ¥153500.00,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万叁仟伍佰元整。考核合格后,乙方在第七个月提供前六个月符合税法规定的等额正式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 30 个日历日内支付发票金额的相应款项。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为完成服务工作所需要的场地及其他相关协助。

(二)甲方负责在乙方正常维保的前提下,因设备使用年限导致的大修和设备更换所产生的费用。

(三)甲方有权了解乙方为甲方服务的管理情况,有权提出加强管理,提高质量的意见和建议。

(四)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为甲方提供优质服务。接受甲方专职人员的管理,负责本项目日常运营、管理、维保等工作。确保操作和管理人员具备相应的岗位操作证书。保证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营和污水达标排放。

(二)乙方负责本项目在生产运营过程中的安全管理(包括原材料运输、存储、使用,设备维修维护、职业健康等)工作,对安全全权负责,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连带责任及经济损失。

(三) 因污水处理站运行不当导致的超标排放且被环保部门处罚者, 由乙方全权承担相关责任及处罚。一个合同期内出现两次环保问题, 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四) 乙方有责任执行甲方的相关规章制度, 服从甲方的行政管理。

(五) 乙方不得出卖、非法抵押本项目的资产, 要对资产防盗负责。如发生此类现象, 乙方应承担相应经济赔偿责任。

(六) 对非正常损耗或管理使用不善造成的设备损坏、报废由乙方负责更换或赔偿

(七) 积极配合甲方做好行业管理部门的检查、检测及整改工作, 积极配合甲方做好其他与污水处理站相关的工作, 并参与污水处理站安全管理活动。

(八) 乙方应对服务过程中的所有人的人身安全负全责。

六、服务质量的考核

(一) 服务考核原则

1. 甲方对乙方的考核:

(1) 乙方须每月根据甲方要求对本项目服务质量进行考核并将结果以书面形式报甲方。

(2) 乙方须接受甲方每月的考核。对乙方设备保养、维修、配件使用等进行考核。

2.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由甲方依据采购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及有关规定的內容制定, 考核结果作为支付服务费的依据。甲方对乙方履行合同情况、提供服务情况进行月考核和半年度考核。

3. 提供报表: 乙方应每月向甲方提供人员考勤表、工作记录表, 每月人员到岗率须 $\geq 95\%$ 。

(二) 考核结果处罚

1. 由监管部门进行抽查，乙方提供的服务有 1 人/次不符合考核标准的，罚款 100-1000 元/人次。出现投诉时，投诉内容经双方核实，确认属有效投诉时，扣除服务费 500-5000 元/次，必要时，其责任人须调离岗位；若有其它违规，视情节轻重给予 1000-10000 元的经济处罚。

2. 由监管部门对乙方提供的报表进行核对，乙方在实际服务中，如果维保人员没有达到投标承诺或甲方认可的人数，甲方按人均服务费的 150%扣除缺少人员的服务费。抽查在岗人员情况，每少 1 人次扣除当月服务费 3000 元。人员工资未按双方商定标准执行，缺少部分按 200%扣除。

3. 每月甲方与乙方共同组织一次现场服务质量满意度调查。每月平均满意度应不低于 95%，每低 1%扣除服务费 1000 元；若满意度低于 90%或连续三个月低于 95%，扣除服务费 10000 元；连续三个月满意度低于 90%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4. 乙方不能完成合同内容时，甲方有权委外提供，所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从合同总价中直接扣除。

5. 乙方在合同期间及服务过程中，给甲方造成损失时，甲方有权从合同款项中直接扣除。造成重大责任事故或恶劣社会影响，甲方将通过法律程序维权，并终止合同。

6. 甲方每月对乙方履行合同情况、提供服务情况按标准进行考核。每月考核分数不应低于 90 分，对考核分数 90 分（不包含）至 85 分（包含）的，每低 1 分扣 1%当月服务费；对 85 分（包含）-80 分（包含）的，每低 1 分扣 2%当月服务费；得分 80 分以下为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六、违约责任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优质服务，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违约行为

进行追究。

(三)任何一方造成违约后均应承担违约责任和违约处罚。每造成一次违约,违约方应按照当月应付服务费用的 5%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因此遭受的实际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行政罚款、第三方索赔、诉讼费、律师费等),违约方应继续予以全额赔偿。

七、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包括但不限于:战争、洪水、台风、地震、疫情等。

八、争议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九、其他事项

(一)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也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中未约定的以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为准。

(二)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三)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一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乙方（盖章）：西安汇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翔路 1616 号	地址：西安市浐灞生态区矿山路海璟印象城 7 幢 2 单元 21604 室
联系人：李晶晶	联系人：王艺
电话：18966839632	电话：15619405500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莲湖区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西安南关支行
账号：103208712015	账号：3700021509200012874
纳税人识别号：126100000881820988	纳税人识别号：91610136311181793N
签订日期：2026 年 6 月 26 日	
签订地点：西安市	